

关于特检业务辅助保障工作经费项目的澄清

资格审查主体:

关于特检业务辅助保障工作经费项目澄清通知（项目编号：310115000260227182652-15322424）已收悉，现澄清如下：

特检业务辅助保障工作经费项目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行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浦东新区公共人事服务中心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0人，营业收入为34182.8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098.09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投标人（公章）：_____

或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_____

2026年4月28日

